

金华市城市建设服务中心

2021年度单位决算

目录

一、概况.....	(1)
(一) 单位职责.....	(1)
(二) 机构设置.....	(1)
二、2021年度单位决算公开表.....	(1)
三、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1)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10)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10)
(十二)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11)
(十三)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1)
四、名词解释.....	(16)

一、概况

(一) 单位职责

1. 承担全市市政行业管理的辅助工作。参与协调市区市政行业防汛、排涝、抗台等工作。指导县(市、区)市政机构业务工作。

2. 参与拟订市区城市基础设施(市政设施)专项规划、建设规划和市政管养标准。

3. 承担市区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和社会公益性项目的前期研究。

4. 负责市区跨行政区域、特别重大及市政府全额投资的城市基础设施的项目建设和日常管理。

5. 负责市区跨行政区域桥隧过桥管线审批前的现场勘查和服务,桥隧安全控制范围内项目施工的跟踪指导工作。

6. 承担城市基础设施工程重大质量和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的技术支撑工作。

7. 完成金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内设:办公室、建设工程科、项目前期科、桥梁科、市政设施科、财务科。

二、2021年度单位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总计7,218.85万元,支出总计7,218.85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减少255.53万元,下降3.42%。主要原因是2021年度专项项目减少。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7,218.85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7,176.6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1,442.6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5,733.99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0万元),占收入合计99.4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0%;事业收入27.19万元,占收入合计0.38%;经营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0%;其他收入15万元,占收入合计0.21%。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7,218.8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90.11万元,占9.56%;项目支出6,528.73万元,占90.44%;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7,176.66万元,支出总计7,176.66万元,与2020年相比,减少19.32万元,下降0.27%。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在编人员减少;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6,481.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72%,主要原因是2021年新增政府投资项目市区一环路快速化改造工程(一期)年度预算支出498.07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42.6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9.98%。与2020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541.03万元，下降51.65%。主要原因是：江北市政设施日常维护专项2021年度预算支出899.90万元、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应急项目2021年度预算支出102.24万元由政府性基金安排支出。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42.6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万元，占0%；国防（类）支出0万元，占0%；公共安全（类）支出0万元，占0%；教育（类）支出0.82万元，占0.06%；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64.02万元，占4.44%；卫生健康（类）支出25.53万元，占1.77%；节能环保（类）支出0万元，占0%；城乡社区（类）支出1,292.97万元，占89.62%；农林水（类）支出0万元，占0%；交通运输（类）支出0万元，占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0万元，占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万元，占0%；金融（类）支出0万元，占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万元，占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万元，占0%；住房保障（类）支出59.32万元，占4.11%；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万元，占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万元，占0%；其他（类）支出0

万元,占0%; 债务还本(类)支出0万元,占0%; 债务付息(类)支出0万元,占0%。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499.46万元,支出决算为1,442.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21%,主要原因是特种车辆专项经费、环城南路等提升泵站日常养护费及电费专项经费、节日氛围营造专项经费和基本支出车辆定额经费按实结算,年度预算结余。其中: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19万元,支出决算为0.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2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培训费按定额比例计提,支出按实结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0.43万元,支出决算为0.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6.7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高龄人员按享受护理费发放时间进行调整。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8.09万元,支出决算为37.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4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实缴纳养老保险费用。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9.04万元,支出决算为18.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16%,决算数小于预

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实缴纳职业年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5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役士官推介就业人员年度资费补差。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6.69万元，支出决算为25.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6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实缴纳职工医疗费用。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管理（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4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度追加在编人员工资。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344.02万元，支出决算为1,282.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4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特种车辆专项经费、环城南路等提升泵站日常养护费及电费专项经费、节日氛围营造专项经费和基本支出车辆定额经费按实结算，年度预算结余49.13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65万元，支出决算为59.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2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实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90.1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06.0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84.0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置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733.9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9.43%。与2020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521.71万元，增长36.13%。主要原因是：江北市政设施日常维护专项支出2021年预算支出899.90万元由政府性基金安排支出，2021年新增政府投资项目市区一环路快速化改造工程（一期）年度预算支出498.07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733.9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0万元，占0%；节能环保（类）支出0万元，占0%；城乡社区（类）

支出5,733.99万元,占100%;农林水(类)支出0万元,占0%;交通运输(类)支出0万元,占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0万元,占0%;金融(类)支出0万元,占0%;其他(类)支出0万元,占0%;债务付息(类)支出0万元,占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0万元,占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4,982.31万元,支出决算为5,733.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09%,主要原因是2021年新增政府投资项目市区一环路快速化改造工程(一期)年度预算支出498.07万元,2021年新建项目回溪街(解放西路-中山西路)道路改造工程追加年度预算支出212万元。其中: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932.31万元,支出决算为4,723.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1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1年新增政府投资项目市区一环路快速化改造工程(一期)追加年度预算支出498.07万元,2021年新建项目回溪街(解放西路-中山西路)道路改造工程追加年度预算支出212万元。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50万元,支出决算为110.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3.8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江北路灯大修工程实施的工程

量减少，预算结余38万元。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年初预算为900万元，支出决算为899.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江北市政设施日常维护按实结算工程款，完成年度预算执行。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国有资本经营（类）支出0万元，占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1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5.5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2021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车改后，中心所属车辆性质属于业务用车，车辆费用计入其他交通费科目中。

2.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0万元，占0%，与2020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2021年度单位未安排人员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占0%，与2020年度相比，减少21.37万元，减少100%，主要原因是2021年未购置新车，因车辆均为专项业务用车，车辆费用计入其他交通费科目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占0%，与2020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2021年度未安排公务接待活动。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无增减变动。主要用于单位人员的出国考察等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度单位未安排人员因公出国境。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相应开支内容。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15.50万元，支

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车改后，中心所属车辆性质属于业务用车。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无增减变动。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未安排新车购置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0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15.50万元，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车改后，中心所属车辆性质属于业务用车，车辆费用计入其他交通费科目中。主要用于公务用车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2021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无增减变动。主要用于接待考察人员等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未安排公务接待活动。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国内公务接待0团组，累计0人次。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外宾接待0团组，累计0人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业务考察接待0团组，累计0人次。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无增减变动。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按规定未安排机关运行经费；比2020

年度增加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按规定未安排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50.4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4.0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896.4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949.1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9.8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949.1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9.85%。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单位共有车辆7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7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中心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9个，共涉及资金752.5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

的52.16%。组织对2021年度市区一环路快速化改造工程(一期)、市区回溪生态修复工程等36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5,733.99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本年无部门评价。

本年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本年无下属部门或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金华市城市建设服务中心在2021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市区一环路快速化改造工程（一期）及市区回溪生态修复工程绩效自评结果。

市区一环路快速化改造工程（一期）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7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00万元，执行数为498万元，完成预算的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项目前期，做好开工前准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时间紧，任务重，项目前期工作量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与各部门的对接协调；二是要求各服务单位提高认识，加强对项目前期工作的管理，加快前期报批流程。

金华市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实施单位(盖章): 金华市城市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市区一环路快速化改造工程(一期)							
主管部门	金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金华市城市建设服务中心			
起止时间	2022.01-2024.06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498				
	其中:市本级安排资金	500	500	498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项目前期,做好开工前准备。			完成项目前期,做好开工前准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必填项,可另附说明)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10分)	环线主线桥梁工程,道路长度约3.53km。	完成项目前期工作	按预期计划完成	10%	10	
		质量指标(20分)	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符合国家规定验收标准	合格率90%以上得20分,合格率80%-90%得19分;80%以下做不合格处理,不得分	质量合格率90%以上	20%	20	
		时效指标(10分)	在计划工期内完成建设项目	按照各个时间节点完成。合格率90%以上得10分,合格率80%-90%得9分;80%以下做不合格处理,不得分。	及时完成率95%	10%	10	
		成本指标(10分)	项目总费用控制在概算之	按财务管理规定及合同支付工程费用,控	已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	10	

		内	制在年度预算范围内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10分)	为城市交通提供保障	确保道路交通通行效率。	周边人车流量良好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10分)	为广大人民群众出行创造良好的环境	保障群众交通安全	全年交通情况良好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5分)	充分利用周边环境资源	是否给环境带来不利影响，无影响的得5分，轻微影响的得4分，影响严重的0分。	局部作业产生的噪音或者粉尘产生轻微影响	5%	4	做好文明施工措施，严格控制扬尘。
	可持续影响指标(5分)	提高道路的通行率，保障群众的出行。	道路通行可持续发展	道路通行可持续发展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保障群众出行安全，满意度较高	做好文明施工，尽量减少对市民出行的影响	施工期间对市民出行有一定的影响	10%	9	做好交通引导及防护措施
执行率指标(10分)	资金执行率：99.61% (计算方式：执行率自评得分=资金执行率*10)				10%	10	
总分					100%	98	
评价结果	优：90分≤得分≤100分；良：80分≤得分<90分；中：60分≤得分<80分；差：得分<60分					优	-

市区回溪生态修复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7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119.22万元，执行数为1118.91万元，完成预算的99.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工程结算审价；二是质保期满后完成项目移交。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涉及多个街道、行政村，质保期满后关于产权属地管理权和环卫保洁工

作移交手续较繁琐。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相关移交事项沟通协调工作，加快推进工作落实到位。

金华市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实施单位（盖章）：金华市城市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市区回溪生态修复工程						
主管部门		金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金华市城市建设服务中心	
起止时间		2018.03.25-2019.06.3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年度资金总额		1119.22		1119.22		1118.91
		其中：市本级安排资金		1119.22		1119.22		1118.91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工程结算审价；两年质保期满，移交。				完成工程结算审价；已移交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必填项,可另附说明)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主要对回河流域的生态整治修复及景观提升。包括：渠道改造、桥梁、绿道、溪流堰坝、绿化、景观小品，以及水电等配套设施建设	主要对回河流域的生态整治修复及景观提升。包括：渠道改造、桥梁、绿道、溪流堰坝、绿化、景观小品，以及水电等配套设施建设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质量合格率100%得20分；95%以上得18分；90%以上得16分，90%以下的0分	质量合格率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指标 1: 完成及时率 100%得 10 分; 90%以上得 8 分; 80 以上得 6 分, 80%以下的 0 分	9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实际工程量控制在预算范围以内。	工程量结算不超预算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改善城市环境, 提高城市品味, 优化投资环境	有效改善城市环境, 提高城市品味, 优化投资环境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改善城市环境, 提高城市品味, 优化投资环境, 提高市民的幸福指数	改善城市环境, 提高城市品味, 提高城市水环境, 优化投资环境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城市环境, 提高城市品味, 提高城市水环境, 优化投资环境	改善城市环境, 提高城市品味, 提高城市水环境, 优化投资环境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执行率指标 (10 分)	资金执行率: 99.97% (计算方式: 执行率自评得分=资金执行率*10)				10	10	
总分					100	100	
评价结果	优: 90 分 ≤ 得分 ≤ 100 分; 良: 80 分 ≤ 得分 < 90 分; 中: 60 分 ≤ 得分 < 80 分; 差: 得分 < 60 分					优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无。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无。

说明: 部门评价项目是指本部门自行开展的评价对象为本部门政策、项目、整体支出或下属单位整体支出的绩效评价; 财政评价项目是指以由财政部门开展的评价对象为本部门政策、项目或整体支出的绩效评价项目。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 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 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金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上缴上级支出：填列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 and 主管部门

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3.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4. 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填列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5.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7.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反映事业单位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事业单位实

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指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款)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指反映用于退役士兵的安置方面的支出。

2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款)工程建设管理支出(项):指反映调控建设市场运行、拟定建设市场法规、实施件数工程质量、安全、工程勘察设计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2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指反映除城乡社区道路、桥涵、燃气、供暖、公共交通、道路照明等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25.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指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6.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

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指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2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支出(项):指反映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用于城市道路、桥涵、公共交通、道路照明、供排水、燃气、供热等公共设施维护、建设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2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